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推荐和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经信局：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和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工信厅政法函〔2023〕263 号），为做好我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推荐和复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3 年制造业单项冠军申报

1. 基本条件。申报企业需符合《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政法〔2023〕138 号）中单项冠军企业认定标准。企业需按要求提供说明材料，对材料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2. 重点产品领域。为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推进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出了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重点领域（可在申报网站查询）。对于重点领域企业，尤其是重点领域补短板的，优先予以推荐。

3. 推荐名额。根据各地工业经济发展基础，结合往年遴选认定情况，研究确定了各市推荐名额。合肥市 12 家，芜湖、滁州、阜阳、安庆、马鞍山、蚌埠市各 3 家，其他市各 2 家，省直

管县（市）各 1 家。申报 2023 年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原则上从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库中择优推荐。

二、复核工作安排

根据要求，今年组织 2020 年认定的第五批及通过复核的第二批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及单项冠军产品企业开展复核，工业和信息化部将适时组织专家赴部分企业现场核查。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在认定的名单中予以保留，对不符合条件的或未提交复核申请材料的企业从名单中予以撤销。请合肥、马鞍山分别组织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国星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按要求参加复核并初审。

三、有关事项

（一）组织单位。各市经信局负责属地企业的组织推荐、复核工作。工作中，相关政府部门、协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企业收取费用。

（二）工作要求。各市经信局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复核企业填写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对申请企业材料进行初步论证，择优推荐，确保推荐质量；对复核申请材料认真组织初审。对近 3 年有无重大安全、质量、环保等方面违法违规行为予以重点把关。

（三）报送方式。申请和复核材料采取线上填报和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企业通过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在线报送系统

(<https://excellent-ent.cn>)在线填写上传相关材料(具体填报和审核方式参见报送系统主页说明);纸质材料在网上材料填报完成后在线打印,线下、线上填报材料应保持一致。请各市经信局将企业申请书(附件1)、申请汇总表(附件2)等一式三份,连同正式推荐文件,于2023年10月31日前报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产业政策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付娜、钟书友,0551-62871132、62871938;材料寄送地址:合肥市屯溪路306号金安大厦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 附件: 1.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
2.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推荐汇总表
3.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重点领域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3年10月8日